2026-2028年南夏墅集镇区长效管理维修服务采购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办事处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城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南夏墅街道办事处

合同编号：JSZC-320412-SZDD-C2026-0001

合同时间：2026年3月9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2026-2028年南夏墅集镇区长效管理维修服务，包括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第二条 合同价格

总金额为人民币870141.89元

本合同总价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合同履行期限

本次采购服务时间三年，自2026年3月10日起至2029年3月9日止

本合同为第1年合同，自2026年3月10日起至2027年3月9日止，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JSZC-320412-SZDD-C2026-0001）（2）乙方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结算原则：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数量按实结算。

4.付款方式：每年审计一次，审计后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 服务要求

1、在合同期间，甲方有权根据维修任务量大小、质量维修情况的及时性、特殊情况来进行相应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2、在合同期间，甲方认为维修材料需要更换的，乙方须无条件接受更换。

3、施工现场需要放置警示措施的，应放置警示措施；如由于乙方原因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办公区域、行人发生损害的，由乙方自行负责。

4、甲方可以不定期抽查乙方施工工程量，甲方抽查乙方工程量的，若发现乙方少报工程量，甲方不另外计量，若发现乙方虚报工程量即多报工程量，则按照抽查的实际工程量进行折算，计算出虚报百分比，最终审计时进行整体扣除(1-虚报百分比)。

5、乙方须配备 3-4 人随时待命。

第七条 维修时限要求

1、甲方安排维修计划均需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如果乙方在服务过程连续三次未按派单要求时间内完成，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免除成交人应支付的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甲方发出的派单乙方必须按要求及时全面的执行，否则按 500 元/次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需上门进行维修，由于乙方原因引起延误，每延误 24 小时罚 500 元/天。

3、若由施工造成的维修质量问题，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约定时间进行整改。乙方未按时间及时维修，甲方有权扣除维修费 1000-2000 元/次作为成交人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如果乙方在服务过程连续三次未按要求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免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

4、甲方下达的抢修任务，乙方均需在规定时限内进行安排实施。

5、甲方安排的突击整治等工作，均需按要求时限完成。

6、甲方有权根据上级要求适时调整维修期限，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7、乙方不按甲方关于工程质量、工程维修进度等要求施工维修的，在经过甲方一次书面警告后，仍不能按甲方要求进行维修施工时，甲方有权终止乙方的维修施工权，并有权安排其他施工维修单位接手乙方的施工维修工程，乙方按中止施工前的工程量进行结算。

第八条 安全施工要求

1、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施工的规定，建立健全安全保证体系。

2、对施工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使施工人员对所使用的材料性能及安全措施有较全面的了解，并在操作中严格执行劳动保护制度。

3、高空作业时，必须佩带安全帽，系好安全绳，禁止酒后作业。

4、施工范围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5、建立完善的施工现场安全组织结构，明确岗位、职责，在施工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由成交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的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乙方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3.附件：分项报价表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江苏晟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